

基隆市文化觀光局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信一路181號

承辦人：吳挺超

電話：02-24224170 分機273

電子信箱：tinowu@mail.klch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
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基文資壹字第11402002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 <https://klcgdocdw.klchg.gov.tw/> 下載附件，驗證碼：JXUHUP

主旨：檢送必應創造展演空間之學生專屬練團及場地租借優惠方案、場地基本資料、收費標準及租借辦法等資訊1份，請轉知所屬相關社團及單位，請查照。

- 一、為提供基隆市學生優質專業音樂練團場地，以實現音樂夢想。必應創造展演空間提供每小時500元之學生專屬練團場地租借優惠方案，並有場地早鳥優惠價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30日止。（詳如附件）
- 二、該場地供專業音響設備、寬敞舞台、專業技術支援等服務及優惠價格，請善加運用。
- 三、旨揭資訊登載於「B'IN LIVE SPACE—KEELUNG」官方網站(<https://www.bin-live-ent.com/>)，租借該場地相關申辦事務可洽詢2462-0338莊小姐或溫小姐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兒童及少年事務處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



副本：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局文化資產科

電 2025/01/15 文
交 09:51:16 章



裝

訂

線

